**关于对天津市锦聚成商贸股份有限公司的**

**半年报问询函**

半年报问询函【2018】第020号

**天津市锦聚成商贸股份有限公司（锦聚成）董事会：**

我部在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关于持续经营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191,750,083.01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6.70%，营业成本182,164,225.34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6.54%，净利润 2,377,013.61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7.34%；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12,152,694.72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357,681.32 元，应付账款期末余额103,024,428.73元，较上期长增长 51.41%。

根据主办券商披露的风险提示公告，你公司资金周转较为困难， 存在拖欠员工工资、销售回款速度慢以及无法按时偿还债务等情况。

**请你公司结合盈利状况、经营现金流量及业务的开拓情况等说明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说明上述问题的最新进展，是否存在明显改善或进一步恶化的趋势。**

**2、关于公司治理**

最近半年内，你公司董监高人事变动频繁，且存在董事会、监事会低于法定人数的情况。

**请你公司说明目前生产经营决策机制及董事会、监事会运作是否正常运转，董监高人事频繁变动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决策活动是否造成重大影响。**

**3、关于违规对外担保**

根据公司披露的《天津市锦聚成商贸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 2018年3月19日，苑双庆与曲晶彤签订了《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涉及金额3,800,000元，锦聚成与曲晶彤签订连带保证合同，但上述担保未履行内部审议程序。

**请你公司说明：**

**（1）截至目前该诉讼的进展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2）公司对外担保以及公章使用的内部控制是否有效执行，是否存在其他未披露的违规对外担保事项；**

**（3）对上述违规对外担保事项，你公司是否已补充履行审议程序，是否已采取必要的整改措施。**

**4、关于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本期期末余额较上期增加172.97%，增长 27,171,715.40元，公司解释原因为“主要是粮食类产品在年初需要做全年采购计划，并预付部分货款，本年才可按计划分批从粮食公司购入，故预付款较上期增长较多；另外水果类产品也需要提交全年采购订单、预付部分货款，种植基地按订单进行种植、采摘”。其中，预付天津北大荒农垦绿色食品有限公司20,048,912.65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46.76%。

**请你公司说明：**

**（1）预付账款明细内容及金额占比；结合你公司业务开展情况，说明预付账款金额较上期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2）天津北大荒农垦绿色食品有限公司与公司的具体关联关系，是否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12月1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公司监管部

 2018年11月21日